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6 日。

召开监事会会议的地点：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衡山东路 12 号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方式：现场结合视频。

（四）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当出席监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7 人。

（五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主持人：夏中卫先生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通过了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7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

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7 日